

债券简称：23 晋金 01

债券简称：23 晋金 02

债券简称：24 晋金 01

债券代码：115609.SH

债券代码：115981.SH

债券代码：241340.SH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

发行人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市杏花岭区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西塔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金控”、“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8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5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7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8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9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0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2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3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24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5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xi Financi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3 晋金 01
债券代码	115609.SH
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14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2026 年 7 月 14 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 晋金 02
债券代码	115981.SH
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到期日	2028 年 10 月 20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1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2026年10月20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4晋金01
债券代码	241340.SH
起息日	2024年8月1日
到期日	2029年8月1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1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了公司董事发生变动1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于2024年10月16日就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公告了《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

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3 晋金 01” “23 晋金 02” 和 “24 晋金 01” 无增信措施。

五、监督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2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3 晋金 01” “23 晋金 02” 和 “24 晋金 01” 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3 晋金 01” “23 晋金 02” 和 “24 晋金 01”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23 晋金 01” 和 “23 晋金 02” 按期足额付息，“24 晋金 01” 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1. 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山西金控，是由省政府授权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省政府在金融领域的资本投资运营平台，是集银行、证券、保险、信托、金融租赁、担保、要素市场、基金等多种金融业态于一体的省属地方金融控股集团。成立以来，山西金控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改革创新为抓手，以资本运营为纽带，以提质增效为核心，立足服务我省经济转型，为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加快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未来产业布局发展方面提供有效金融服务，为我省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证券及期货业务：公司证券及期货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山西证券经营。山西证券是全国首批证券公司之一，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已成为作风稳健、经营稳定、管理规范、业绩良好的证券公司。目前，山西证券稳步推进集团化战略，经过持续不断的整合优化，现已成为集经纪、投资、投行、资产管理、公募基金、财务顾问、衍生品、期货、私募、另类投资、金融科技及国际业务等为一体的综合类券商。

保险业务：公司保险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中煤保险负责经营，主要从事财产损失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信托业务：公司的信托业务由控股子公司山西信托具体经营，山西信托主要投向于山西省制造业、采掘业、建筑业、文化旅游业、环境综合治理业、医疗卫生服务业等各类工商企业，为山西省金融服务实体企业发展做出了贡献，在山西省金融企业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金融租赁业务：公司金融租赁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山西金租负责运营，业务主要为融资租赁业务，业务模式主要有直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和经营租赁三

种。近年来，山西金租业务开展中不仅围绕省内及周边省份大、中型企业集团产业转型、新兴产业、转型综改重点项目等重点领域，扩大资产规模，同时关注小微、民营企业发展需求，坚持将服务民营经济作为业务资源投入的重点领域之一。

担保业务：公司担保业务由控股子公司山西再担保负责运营，山西再担保业务主要包括直保业务和再担保业务。直保业务主要面向山西省内产品有市场、项目有前景、技术有竞争力的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直保业务以债务融资工具（票据）和贷款担保为主。再担保是相对原担保而言，是担保链条的延续，其基本运作模式是再担保机构通过向原担保机构收取再担保费，为其分担一定比例风险责任。同时，山西再担保还管理和运营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为山西省创业就业人群提供担保支持。

基金业务：公司通过统一的省级政府投资基金引导资金管理平台开展省级政府投资基金的设立与管理业务，其业务定位为管理山西省级政府投资引导资金，设立母基金并遴选基金管理人，设立并管理直投资基金，开展直投资基金业务，设立各类子基金、遴选基金管理人以及根据山西省委、山西省政府安排，落实相关重大经济决策，负责统一对接地市政府、委办厅局、主管部门及负责管理内部基金公司、基金业务。

金融要素市场业务：公司金融要素市场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山西交易集团、山西股权开展。山西交易集团是山西金控集团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要素交易市场化改革精神设立的山西省首家大型国有交易集团，负责运营和管理各类要素交易平台以及提供相关交易配套服务，公司业务围绕国有产权、金融资产、环境权益、农村产权、知识产权、行政事业单位、诉讼资产、大数据、阳光采购、供应链管理等多个板块开展。旗下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是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综合性产权交易服务机构；山西股权是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山西省内唯一的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主要为非上市公司提供股权、债权的挂牌、登记、托管、转让，为中小微企业改制、重组并购、上市、投资提供业务咨询、信息发布及培训等服务。

2.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1）证券行业

2024年4月国务院发布的新“国九条”为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锚定方向，明确未来5年、2035年及本世纪中叶的阶段性目标，强调强化证券基金机构监管，推动行业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支持头部机构通过并购重组、组织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引导中小机构立足专业化、特色化经营。证监会以新国九条为纲领，贯穿“强本强基、严监严管”的监管逻辑，配套出台近50项细则，覆盖投行业务内控、从业人员管理、衍生品业务规范等领域，资本市场“1+N”政策体系。证券公司立足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充分发挥功能性作用，全面投身金融强国建设，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坚守主责主业，围绕做好“五篇大文章”、服务新质生产力等重要抓手，持续完善服务实体经济生态圈，实现业务的内生式增长。同时，通过并购重组、吸收合并等资本市场操作增强资本实力，在世界一流投行和具备特色化、差异化竞争优势券商的路径设计下，实现外延式增长。

山西金控控股的上市公司山西证券，最早成立于1988年7月，是全国首批证券公司之一。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山西证券不断完善业务布局，资格储备日趋完备，经营范围基本涵盖了所有的证券领域，已发展成为作风稳健、经营稳定、管理规范、牌照齐全、业绩良好的证券公司，为300余万客户提供全面、优质、专业的综合金融服务。山西证券作为山西省第一家金融服务类上市企业，近年来坚定服务国家和地区发展大局，聚焦差异化、一体化、平台化、数字化战略实施路径，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和财富管理转型方向，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有特色、有品牌、有竞争力的一流投资银行，为助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山证力量。

山西证券2024年实现收入315,208万元，其中，固定收益业务实现收入129,092万元，经纪业务（含信用业务）实现收入121,682万元。

（2）保险行业

我国保险业近年来持续较快发展，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市场体系快速发育，服务能力稳步增强。财产保险行业是重要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该行业以车险、农业险、责任险、信用保证保险及意外健康保险等为主，其发展态势与宏观经济发展趋势紧密相关，具有较强的周期性。近年来，我国财产保险业由前期的快速发展期步入高质量转型发展期。

山西金控下属中煤保险是国内一家面向煤炭等高危行业的保险公司，也是总

部设在山西省的全国性保险公司，经营范围涵盖车险、财产险、责任险、农业保险等各类财产保险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中煤保险坚定专业型特色化高质量转型发展战略定位，紧扣“优化结构、提质增效、提升服务、创新引领”的经营发展思路，保费收入 26.59 亿元，效益型业务占比较去年同期提升 2.33 个百分点，安责险市场份额山西市场第一，农险稳住山西市场第二，连续五年稳定盈利，专业型特色化高质量转型发展取得新成效。

（3）信托行业

2023 年信托业务“三分类”指导意见以及 2024 年信托公司监管评级暂行办法的相继出台，鼓励信托公司回归本源，提升资产管理信托业务能力，大力发展基于信托制度优势的资产服务信托和公益慈善信托业务。在近年来“严监管”和“促转型”政策背景下，信托行业持续探索转型发展路径，服务领域不断拓展，形成“资管”、“服务”协同驱动业务转型新趋势。

山西金控下属山西信托是山西省唯一一家信托机构，具有天然的区位优势。截至 2024 年末，省内业务规模 436.8 亿元，占总规模的 60.4%，新增国企业务 200.2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 145%。资产服务类信托规模 365.9 亿元，占总规模的 50.68%。与资产管理机构合作存续规模 247.9 亿元，全年新增合作业务 272.9 亿元，占公司新成立项目的六成，努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4）融资租赁行业

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环境宽松政策的影响，融资租赁行业发展快速，但目前融资租赁行业渗透率还比较低，仍有较大增长空间，随着国家多项监管政策的出台，行业发展将朝着专业化方向迈进，未来竞争会更加激烈。

山西金控下属山西金租是 1992 年由山西省计划委员会、省工商银行和省建设银行合资组建，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主营融资租赁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山西金租全年新增租赁项目投放 30.13 亿元，完成全年投放计划的 150.65%，新增投放项目中，省内国有企业占比 43.28%，省外国有企业占比 56.72%；按行业分类，制造业占比 55.09%，采矿业占比 14.04%，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占比 18.52%，其他行业占比 12.35%。

（5）担保和再担保行业

近年来，我国政府性融资担保行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行业呈现出机构减量提质、政策性功能作用进一步凸显、风险管理不断强化、数智化建设加速推进、担保体系建设进一步深化的特点。随着政府性担保机构持续降槛降费，不断推出标准化产品、提升服务效率，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赢得了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的广泛认可，全行业的市场影响力不断增强。

山西金控旗下山西再担保是山西省委、省政府为促进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而成立的省级政策性担保机构。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完成各项业务 656.13 亿元、服务户数 8.81 万户，在保余额 734.26 亿元。融资担保业务放大倍数 9.12 倍，融资担保业务中支小支农业务占比达到 99.55%，单户 500 万元以下业务占比达到 82.33%。在国担基金备案业务 462.89 亿元，排名第 13 名。

（6）政府产业基金行业

随着我国基建投资需求的不断扩大和政府投融资机制的逐渐完善，政府产业基金十几年来发展迅速。作为产融结合和股权投资的新兴模式，政府引导的产业投资基金已迅速发展成为我国金融体系、地方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支撑力量。近年来，我国政府引导基金的设立步伐逐渐放缓，一些早期设立的基金已进入退出期，开启了存量优化与精耕细作的新阶段。各级政府积极开展存量基金整合优化，审慎规划新设基金，同时诉求方面由最初的支持创新创业拓展至引导社会资本扶持产业，并逐步演变为侧重招商引资，未来，随着我国政府引导基金规范发展，监管重点移向基金绩效管理，各地将进一步加强基金统筹管理与优化，并提高对于完善基金尽职免责和容错纠错机制、绩效考核评价体系的重视度。

山西金控下属太行基金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成立，主要从事政府投资基金的设立与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太行基金管理的太行母基金累计设立一级子基金 42 支，累计设立二级子基金及三级子基金共计 19 支，累计向一级子基金实缴 56.67 亿元，累计募集其他资金 121.41 亿元；同时，公司管理着 10.1 亿元的山西民营纾困母基金、563 亿元的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发展母基金。公司基金管理规模居我省前列，跻身全国百亿以上管理机构行列。

（7）金融要素市场业务

我国产权交易市场从 1988 至今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经历了探索起步到规

范发展的历程，在国有资本进退、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调整、国有企业改制重组、复合资本市场建设、公共资源交易改革中发挥重要的作用。目前，产权交易市场仍然存在区域市场发展程度不均衡、条块分割和同质化竞争的短板。各产权交易平台也在不断探索新的发展道路，朝着集约化、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的道路探索。

山西金控下属子公司山西交易集团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要素交易市场改革精神设立的山西省首家大型国有交易集团，负责运营和管理各类要素交易平台以及提供相关交易配套服务。山西交易集团目前在全国七十余家交易机构中居于行业头部，其中，金融资产交易和环境能源交易多年均位于行业领军地位，截至 2024 年底，山西交易集团共成交项目 7,938 笔，成交金额 2,826.92 亿元，实现营业总收入 1.53 亿元，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108.58%。

山西金控下属山西股权是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省内唯一的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山西股权共有挂牌展示企业 5,277 家其中晋兴板 1,539 家、培育板 148 家、展示板 3,590 家；托管公司 2,157 家；累计帮助中小企业融资 284.81 亿元；“信易贷”平台注册企业 90.14 万家，入驻金融机构 309 家，发布金品 365 个。

3.经营业绩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证券及期货业务	31.52	23.24	26.27	42.47	34.71	27.02	22.15	48.14
信托业务	2.85	2.41	15.44	3.84	2.98	2.19	26.51	4.13
保险业务	22.37	22.15	0.98	30.14	17.26	17.08	1.04	23.94
担保业务	6.50	5.79	10.92	8.76	5.81	4.99	14.11	8.06
酒店及房地产业务	2.38	2.43	-2.10	3.21	2.20	1.44	34.55	3.05
金融租赁业务	0.85	0.63	25.88	1.15	0.64	0.47	26.56	0.89
总部及其他	11.39	7.43	34.77	15.35	12.24	7.78	36.44	16.98
分部间抵消	-3.65	-0.41	-	-4.92	-3.74	-0.52	-	-5.19
合计	74.21	63.67	14.20	100	72.10	60.44	16.17	100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1,176.97	1,108.57	6.17	-
2	总负债	824.40	760.56	8.39	-
3	净资产	352.57	348.01	1.31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7.65	202.51	2.54	-
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93	280.98	19.56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总收入	74.21	72.10	2.93	-
2	营业总支出	63.67	60.44	5.34	-
3	利润总额	10.46	11.23	-6.77	-
4	净利润	7.80	8.02	-2.70	-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	3.11	-16.97	-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0.84	24.71	146.23	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增加、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导致现金流入增大所致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59	-25.33	114.1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多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56	-38.60	75.24	2024年发行人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长所致
9	利息保障倍数	2.03	2.03	-0.31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晋金 01
债券代码	115609.SH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0.0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以及补充子公司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板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p>根据《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截至 2024 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8.41 亿元，其中 6.66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1.75 亿元用于补充子公司山西信托主营业务板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p> <p>由于统计口径问题，上述用于偿还有息债务金额纳入了 2025 年 1 月 3 日发行人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 210 万元募集资金，并且上述用于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金额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划入子公司山西信托银行账户的时点进行统计。</p> <p>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7.19 亿元，其中 6.64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0.55 亿元用于补充子公司山西信托主营业务板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涉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合法合规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由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户或子公司一般户后，最终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一致，募集资金流向清晰可辨。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23 晋金 01”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3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二）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报告期内，“23 晋金 02”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3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4年4月30日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2024年4月30日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2024年8月30日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年)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	2024年8月30日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披露了临时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名称	披露事项
1	2024年10月10日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发生变动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对“23 晋金 01”和“23 晋金 02”“按期足额付息；报告期内，“24 晋金 01”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3 晋金 01”和“23 晋金 02”按期已按期足额付息，报告期内“24 晋金 01”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未出现债券兑付兑息违约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4年末/2024年度	2023年末/2023年度
流动比率	2.63	2.58
速动比率	2.63	2.58
资产负债率（%）	64.47	63.86
利息保障倍数	2.03	2.03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近两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58 和 2.63，速动比率分别为 2.58 和 2.63，发行人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从长期指标来看，近两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86%和 64.47%，2024 年末小幅增长。

从利息保障倍数来看，近两年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03 和 2.03。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3 晋金 01” “23 晋金 02” 和 “24 晋金 01” 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23 晋金 01” “23 晋金 02” 和 “24 晋金 01”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3 晋金 01”“23 晋金 02”和“24 晋金 01”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23 晋金 01”“23 晋金 02”和“24 晋金 01”未设置评级，无相关跟踪评级安排。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由公司副总经理刘振龙先生担任，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在《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和《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开发。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发行符合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不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的存量债务不涉及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募集资金不用于不产生任何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地方政府对本期债券不承担任何偿债责任。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二、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